

宜蘭縣礁溪鄉公所 函

地址：262202宜蘭縣礁溪鄉中山路二段3號

承辦人：課員 黃妍菱

電話：03-9881311#307

電子信箱：hyanling0811@mail.e-land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吉安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1日

發文字號：礁鄉社字第1120019001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425500A_1120019001A_ATTACH1.pdf、
376425500A_1120019001A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鄉修訂「宜蘭縣礁溪鄉婦女生育補助實施要點」第三點之公告、令、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條文各一份，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地方制度法第27條及宜蘭縣政府112年9月14日府社兒婦字第1120164281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全國各鄉鎮市區公所、宜蘭縣礁溪鄉戶政事務所、礁溪鄉各村辦公處

副本：宜蘭縣政府(含附件)、宜蘭縣礁溪鄉民代表會(含附件)、本所民政課、本所社會

課
電 2023/11/01
交 17:21:51
文 章

112/11/01



1120031208